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2-30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08,632,4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9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菱钢铁	股票代码	0009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桂情	刘笑非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传真	0731-89952704	0731-89952704	
电话	0731-89952719	0731-89952811	
电子信箱	luogq@chinavalin.com	ldfl st@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等

公司主营业务为钢材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坚持“做精做强、区域领先”的战略，实施“质量、效率、动力”三大变革，持续完善精益生产、销研产一体化、营销服务“三大战略支撑体系”，立足细分市场，瞄准标志性工程和标杆客户，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满意的钢材和服务。

公司分别在湖南省湘潭市、娄底市、衡阳市、广东省阳江市设有生产基地，拥有炼焦、烧结、炼铁、炼钢、轧材、钢材深加工等全流程的技术装备，主体装备、生产工艺行业领先。产品涵盖宽厚板、热冷轧薄板、线棒材、无缝钢管四大系列近万个品种规格，产品结构齐全、下游覆盖行业广泛，主要品种间具备较强的柔性生产切换能力。

公司主营业务需要采购的原燃料主要有铁矿石、煤、焦炭等。其中，铁矿石主要依靠进口，主要来自澳大利亚、巴西、南非；焦煤主要在国内采购，少量进口；焦炭主要在国内采购。公司产品主要销售在国内市场，少量出口。其中，品种钢以直供为主，普通材以经销为主。

（二）公司产品的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业绩驱动因素等

近年来，公司积极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重大历史机遇，加快构建以集成产品研发（IPD）为核心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建立联合产学研创新平台，推进产品结构调整与前瞻性工艺技术研发，持续提升工艺技术、产品结构迭代升级能力。在能源与油气、造船和海工、高建和桥梁、机械、汽车和家电等细分领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制约，建立了领先优势，打造了一批“隐形冠军”产品，带动了产品结构由中低端同质化向中高端精品差异化的转变。公司品种钢销量不断提升，占比已由 2016 年的 32%增加到 2021 年的 55%。下一步，公司将基于高端定位和个性化需求持续提升品种钢占比，推动品种结构升级，加快产品由“优钢”向“特钢”领域转型。

图 1：2021 年分品种销量（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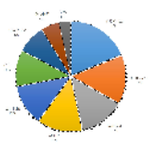

图 2：2021 年分下游销量占比

同时，公司紧盯战略客户和国家重大标志性工程，提供周到细致的优质服务，推进营销渠道与客户资源开级，拓展高端客户群。高端优质客户对产品质量、品规、交货、服务以及未来变化趋势理解透彻，要求更高，反过来又促进了品种结构调整和服务升级，形成良性互动。公司已与 150 家世界 500 强企业建立了业务联系和战略伙伴关系，产品广泛应用于港珠澳大桥、大兴机场、上海中心大厦、卡塔尔购物中心、武广高速客运专线、监鲸 2# 可燃冰项目、阿联酋海水淡化、深中通道、陵水 17-2 项目、中石油揭阳石化项目等国内外重点工程。“华菱制造”的品牌美誉度和影响力持续增强。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106,559,469,087.90	90,740,795,926.59	17.43%	82,928,316,72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409,684,593.46	33,684,454,561.77	34.81%	28,219,963,724.85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171,175,965,546.23	116,275,902,865.06	47.22%	107,115,634,136.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679,800,515.23	6,395,160,975.81	51.36%	4,391,403,125.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73,529,248.75	6,374,955,137.98	50.17%	4,161,835,57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5,080,225.82	12,018,439,609.73	-45.79%	10,770,601,21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4811	1.0434	41.95%	1.04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4811	1.0225	44.85%	1.04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7%	20.97%	增长 3.60 个百分点	20.93%

说明：剔除下属子公司财务公司影响后，公司 2021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2.71 亿元，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8.64 亿元，同比下降 5.4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8,596,031,809.43	46,250,213,849.79	50,377,254,446.76	35,952,465,440.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53,655,128.03	3,520,858,824.01	2,189,385,537.33	1,915,901,02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6,883,788.01	3,510,560,969.49	2,170,897,977.88	1,845,186,51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400,250.68	5,887,967,775.12	2,705,583,996.21	759,928,705.17

说明：剔除财务公司影响后，分季度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2.11 亿元、49.30 亿元、35.20 亿元、30.32 亿元。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5,15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5,5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1%	2,239,394,763	406,693,685		
涟源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0%	738,949,194	738,949,19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85%	335,167,756	0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3%	105,708,000	0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5%	65,548,126	0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9%	54,623,326	0		
余惠华	境内自然人	0.75%	52,076,931	0		
湖南衡阳钢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5%	44,866,498	44,866,498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3%	43,698,640	0		
青岛凡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凡益多策略与时偕行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34,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中，湖南钢铁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涟钢集团、衡钢集团为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因此，湖南钢铁集团、涟钢集团、衡钢集团存在关联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023,210,455 股，占比 43.76%。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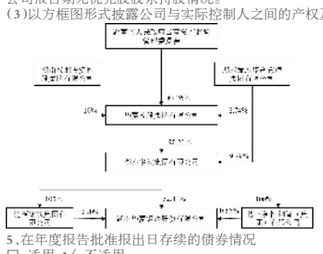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报告期，公司经营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主要经营亮点如下：

1、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最优。

2021 年，公司继续实施“三大变革”，持续完善“三大战略支撑体系”，生产经营更加稳顺，经营业绩再创历史最优。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1,715.75 亿元，同比增长 47.24%；实现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9.44 亿元、104.68 亿元、96.8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48.71%、50.31%、51.36%。其中，下属核心子公司华菱湘钢、华菱涟钢和汽车板公司分别实现净利润 50.61 亿元、44.59 亿元、6.14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37.58%、64.24%、60.50%，均创同期历史最好水平；华菱衡钢实现净利润 3.62 亿元，同比增长 65.73%。

2022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1 亿元，同比增长 2.82%，环比增长 10.21%，再创历史同期最好水平。其中，下属子公司汽车板公司报告期实现净利润 2.25 亿元，同比增长 360.08%，创季度历史新高。

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22]2-21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29）》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30）》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时兼顾提质增效、超低排放等领域的资本性支出需要，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08,632,4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003,503,424.71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1）》。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鉴于公司 2019 年制订的《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期满，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在公司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并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将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且在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低于该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7、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22]2-218 号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1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或异常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32）》和鉴证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8、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报告》

《华菱钢铁 2021 年度环境、社会责任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9、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25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0、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

为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资金风险，全面评价子公司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在经营管理中防范和化解各类风险的能力，保护股东合法权益，根据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财务公司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250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风险评估审核报告。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1、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33）》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2、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签署融资合同及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日常经营和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开展融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贸易融资、押汇及外汇保值等，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融资合同、协议及其它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3、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签署担保合同及协议的议案》

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部分控股子公司开展融资业务时，由公司向其提供担保，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相关担保合同、协议及其它法律性文件。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4、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华菱保理从湖南钢铁集团拆借资金的关联交易议案》

近年来，随着下属子公司深圳华菱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菱保理”）业务的快速增长，其资本金已难以满足业务发展的需求。为进一步拓展华菱保理业务规模和融资渠道，增强其资本实力及服务钢铁产业链的能力，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了湖南钢铁集团零对价受让公司持有的华菱保理 49%未实缴出资股权并以现金 24,380 万元实缴出资的事项。目前，该事项尚在履行深圳金融监管局审批程序，增资款尚未到位。

为满足华菱保理业务发展需求，增强公司与上游供应商的业务合作粘性，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华菱保理拟从公司控股股东湖南钢铁集团拆借资金不超过 5 亿元，借款利率不高于 3.80%/ 年，期限一年，可提前还款，并在前述额度内循环使用。

此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肖尊湖先生、易佑先生、肖骥先生、阳向宏先生、李建宇先生均已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子公司华菱保理从湖南钢铁集团拆借资金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34）》。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5 票通过了该议案。

15、审议通过《关于华菱涟钢投资新建冷轧硅钢产品一期工程项目的议案》

为满足下游客户对中高牌号硅钢日益增长的需求，优化升级产品结构，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拟新建冷轧硅钢产品一期工程项目，项目投资额 313,682 万元，建设周期 32 个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华菱涟钢投资新建冷轧硅钢产品一期工程项目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2-35）》。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6、审议通过《关于华菱湘钢节能发电公司实施高效余能发电项目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煤气综合利用效率，提升自发电量，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华菱湘潭钢铁有限公司拟通过下属湖南华菱湘钢节能发电有限公司新建高效余能发电项目，建成后可新增自发电量 11.14 亿 kWh/ 年。项目投资额 4 亿元，建设周期 12 个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华菱湘钢节能发电公司实施高效余能发电项目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22-36）》。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17、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37）》及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9 票，其中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2-37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14:30 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2 年 5 月 24 日（星期二）14:3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下午 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6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园主楼 1206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5.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

并听取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过。

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证券帐户卡、持股凭证。

（3）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2、登记时间：2022 年 5 月 17 日 - 2022 年 5 月 23 日。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1202 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邓旭英、刘婷

联系电话：0731-89952860、89952853

传　　真：0731-89952704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1202 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932”，投票简称为“华菱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5 月 24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4 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 / 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 / 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			
5.00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00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			

注：

1、每项议案只能有一个表决意见，请在“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的栏目里划“√”；

2、在本授权委托书中，股东可以仅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具体提案投票为准；

3、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932　　股票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2-38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2022 年 4 月 13 日，公司以书面方式发出了关于在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

（二）召开方式：现场结合视频方式。

（三）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湘府西路 222 号华菱主楼 1206 会议室。

（四）会议应到监事 5 名，实到监事 5 名；现场出席的监事有任茂辉先生、汤建华先生，视频出席的监事有王春华先生、郭勇军先生、朱有春先生。

（五）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任茂辉先生向各位监事报告了 2021 年度对湖南华菱钢铁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检查情况，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22]2-21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3.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年度报告的内容、格式和审议程序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2-29）》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30）》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4.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未来三年（2019-2021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关于现金分红的规定，同时兼顾提质增效、超低排放等领域的资本性支出需要，公司拟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6,908,632,4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9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 2,003,503,424.71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股东的利益和公司持续发展的需求，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31）》。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5. 审议通过《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鉴于公司 2019 年制订的《未来三年（2019-2021 年）股东回报规划》已期满，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为积极回报股东，让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明确“在公司年度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并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公司将积极推行现金分配方式。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且在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需要的前提下，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低于该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20%。”

《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度）股东回报规划》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6. 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组织编制了《关于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同时，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健审[2022] 2-218 号鉴证报告，认为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1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或异常情况，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法定程序履行了审议程序，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32）》和鉴证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其中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了该议案。

7.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公司组织编制了《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委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天职业字[2022]2250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较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实际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已于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5 票